

证券代码：688269 证券简称：凯立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2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张之翔先生、张于胜先生、徐海龙先生、曾令炜先生、曾永康先生、万克柔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宁生先生、王周户先生、王建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建玲女士为会

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本次换届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同意将上述候选人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同意提名于泽铭先生、屈盛磊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

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

此外，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第三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6 日

附件：

## 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之翔先生：**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正高级工程师。1988年7月至1998年2月，在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第二研究室从事分析检测工作；1998年3月至2001年9月，担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物理化学研究所副所长；2001年10月至2002年3月，担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催化剂公司负责人；2002年3月至2018年9月担任凯立有限及西安凯立董事、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担任西安凯立董事长；2018年6月至今任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3月至今任陕西师范大学兼职教授；2022年7月至今任西安交通大学兼职教授。自2002年凯立有限成立即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获得授权发明专利86项，主持或参与制定的国标及行标26项。

截至目前，张之翔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506,632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之翔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于胜先生：**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获三秦英才特支计划创新团队支持。2008年7月至今在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工作，现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党委委员、副院长，2022年6月至今，任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6月至今，任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申请国家发明专利120项；发表SCI论文100余篇，被引超过3000余次。荣获陕西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项。

截至目前，张于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于胜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任职以外，与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于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

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徐海龙先生：**198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在读博士，正高级工程师。2006年7月至2015年7月，任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责任工程师、人事行政部部长助理；2015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陕西省科技厅团工委副书记（主持工作）；2016年12月至2024年5月，历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办公室副主任、科技处处长；2024年5月至今，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院长助理兼科技处处长。

截至目前，徐海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徐海龙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任职以外，与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海龙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曾令炜先生：**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中级经济师。2008年4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西部材料证券法律部；2012年1月至2022年4月，历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资产运营处处长助理、资产财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2022年5月至今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资本运营处处长。现兼任遵义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凯立铂翠（铜川）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彬州凯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西安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曾令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曾令炜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下属控股公司任职以外，与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曾令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

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曾永康先生：**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工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贵金属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03年7月进入凯立有限工作，2003年7月至2006年1月，任技术部技术员；2006年1月至2010年1月，任技术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15年9月，任总经理助理；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23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获得授权发明专利94项，参与起草国家、行业标准34项。

截至目前，曾永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86,25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曾永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万克柔先生：**198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在读博士，高级工程师。2012年7月进入凯立有限工作，2012年7月至2013年3月任一车间生产员工；2013年3月至2015年1月任技术中心员工；2015年1月至2018年9月任技术中心连续化课题组组长；2016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公司工会主席；2017年5月至2018年9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5月至2022年2月，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2017年5月至2023年2月，任公司新源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9月至2023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获得授权发明专利90项，主持或参与国家、行业标准23项。

截至目前，万克柔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17,831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万克柔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

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宁生先生：**195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国家低渗透油田开发工程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石油学会会员、美国石油工程师学会会员、西安石油大学石油工程学院二级教授、西安交通大学及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博士生导师。1969年7月至1973年8月，就职于长庆油田钻井三部；1977年1月至1990年12月，历任西南石油学院开发系教师，海洋石油工程系副主任，1994年6月至今，历任西安石油大学钻井信息研究中心主任、教授；石油工程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校长、党委副书记；2016年5月至2021年5月，任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002267.SZ）外部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张宁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宁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周户先生：**196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西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3年8月至今，历任西北政法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院长等职，主要从事行政法学与行政诉讼法学教学与研究工作。2013年5月至2021年8月任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812.SZ）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今任西安天和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397.SZ）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000721.SZ）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2023年6月，任西安大地测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陕西知行地方治理研究中心法定代表人；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王周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

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周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建玲女士：**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教授，博士生导师。1994年7月至1997年8月，任山西省建设银行晋城市支行会计，2000年7月至今，就职于西安交通大学，历任会计学院助教、讲师；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及博士生导师；2017年5月至2024年5月，任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000792.SZ）独立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艾索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002109.SZ）独立董事；2024年6月至今，任派瑞股份（300831.SZ）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王建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建玲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 监事候选人简历

**于泽铭先生：**197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正高级工程师。1997年10月至2008年10月，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研究人员，2008年10月至2015年4月，在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超导材料研究所任所长助理、副所长，2015年4月至今历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外事处副处长、处长。2015年9月起至今，任公司监事。于泽铭先生从事高温超导材料研究工作近20年，承担国家863项目和ITER项目各一项，以核心技术骨干参加863项目4项，申请发明专利20项，先后在国际学术会议和国内外刊物发表论文40余篇。

截至目前，于泽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于泽铭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任职以外，与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于泽铭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屈盛磊先生：**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中级审计师。2017年7月进入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工作至今。2020年6月起至今任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审计处处长助理，审计项目现场审计负责人，分管保密、培训工作。2023年9月至今，任西安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屈盛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屈盛磊先生除在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任职以外，与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屈盛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